淮南市田家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非税收入调控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项目概况**

2023年我单位非税收入项目主要用于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相关费用，该笔费用能更好的开展我局各项业务，做好后勤服务支撑，提高履职效率。2023年非税收入调控经费专项经费全年预算数为130.08万元，截止2023年12月底，执行数为130.0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1. **项目绩效目标**

非税收入在弥补执收单位成本补偿性支出后，剩余部分由财政部门集中统筹，用于补充地方财政收支缺口，满足政府为行使社会管理和经济建设等职能提供公共物品和服务的资金需要，增强政府宏观调控能力，该项目的总体是用于日常办公、业务活动方面的经常性开支，具体目标绩效是经费使用覆盖人数126人，非税收入较好完成，提高年初预期履职效率和满意度.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为了更好的使用该资金的使用范围及达到更好的效果

2.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淮南市田家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非税收入调控经费项目，涉及财政资金130.08万元。本次评价范围主要为淮南市田家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非税收入调控经费项目。项目评价时间为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严格执行，按照规范的程序进行组织和实施绩效评价工作，对项目绩效或整体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评价对象和内容进行分析评价。

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平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公开透明等原则，按照从决策到过程、产出、效果和影响力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办案业务费项目的实际情况，通过指标设计和量化分析检验财政支出的效果。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等方面，综合考察项目的完成情况、取得的成绩及效益，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提出合理化的参考意见。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

评价指标遵循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和经济性原则，以评价对象和评价内容为基础，充分考虑评价指标和评价目标关联度，采用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采取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相结合的方式系统反映财政支出与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深入的分析办案业务费项目本身的项目特点，兼顾了获取数据资料的具体情况和可操作性。

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4项一级指标、9项二级指标、9项三级指标构成。综合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其中执行率分值10分，产出指标分值50分，效益指标分值30分，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本次绩效评价综合成绩共分4个等级:综合得分在90-100分(含90分)为优;综合得分大于等于80分、小于90分为良;综合得分大于等于60分、小于80分为中;综合得分小于60分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非税收入调控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包括数据采集、组织培训、报告撰写、报告完善与提交四个环节。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对2023年度非税收入调控经费项目使用情况分析，认为本项目资金落实到位，项目产出基本满足实施方案要求。